

桃園縣龍星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人權法治教育活動

- 一、 依據：桃園縣政府 88.08.13 府教學字第 173093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主旨：為配合法治教育活動，加強學生對人權法治觀念的正
確認知，特舉辦此項活動。
- 三、 對象：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學生
- 四、 活動項目：
 1. 幹部訓練：
 - (1) 102 年 9 月 14 日【星期三】早上 8:00~8:30
 - (2) 103 年 2 月 22 日【星期三】早上 8:00~8:30。
 2. 人權教育宣導：
 - (1) 於兒童朝會宣達，並於公佈欄張貼兒童人權訊
息。
 - (2) 自治市品格戲劇展演。
 3. 法治教育宣導：不定時利用兒童朝會時間進行法律宣
導，並於公佈欄張貼宣導之訊息。
 4. 小執法說故事閱讀指導：導師利用導師時間或綜合活
動時間進行「小執法說故事」書籍閱讀指導。
 5. 法律常識測驗：
 - (1) 102 年 11 月 30 日【星期三】舉行小執法測驗。
 - (2) 103 年 5 月 23 日【星期三】舉行小執法測驗。
- 五、經費：辦理活動所需經費由學生活動費項下支出。
- 六、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主計：

校長：